

马千里 著

南国之夜

商海大战情未了



大众文艺出版社

南国之吻

——商海大战情未了

马千里 著

大众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南国之吻/马千里著.

—北京: 大众文艺出版社, 1997. 1

ISBN 7-80094-311-9

I. 南…

II. 马…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6) 第 20087 号

大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西城区鼓楼西大街 79 号)

邮编: 100009

北京市通县运河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9.375 字数 232 千字

1997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1997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册

定 价: 12.60 元

谁能预测人生的转折点呢？如果我能未卜先知，我就不会到羊城去了！

——摘自孟子君的日记

第一章

从白天鹅宾馆到展览馆要步行15分钟左右，这段时间即使漫步溜达也绰绰有余。小街很幽静，两旁是繁枝茂叶的法国梧桐，由于常年不见阳光，街两旁的墙基上长满了青苔。

孟子君提着他的长方形黑色稿件夹，缓缓地由西向东走去。他每天从这条小街早出晚归。如果他向南或向北穿过小胡同，都可以够上汽车站的，那儿是主要的繁华街区。但他喜欢步行。

今天一大早就烟雨蒙蒙，小街的尽头变得模糊不清，但湿润的空气使孟子君感到很舒适。

他看看表，时间尚早。

雾状的蒙蒙雨在树叶上聚成水滴掉下来，有时会掉在孟子君的鼻尖上，会痒得他浑身抖一下。

他正信步走着，忽然从背后传来一阵清脆而急促的皮鞋声，“笃笃……笃笃……”，还没容他回头看个究竟，一个身影已从他身边掠过。是一个年轻的女郎，穿着高跟鞋在跑，窈窕的身姿一扭一摆的。

“她大概是去赶公共汽车。”孟子君不经意地想。

这时，那女郎突然“哎呀”一声，好像脚下被什么东西滑了一下，身子猛然向一旁倾斜，然后重重地跌倒在地。

她摔得不轻，一时都爬不起来了。糟糕！

孟子君紧跑了几步，赶到女郎身边。

“摔坏哪儿没有？”

女郎皱着双眉，用力咬着下唇。她坐在地上，想挣扎着站起来，但没有成功，一定是伤着了哪里，看样子她很疼。

孟子君向两旁看看，真是怪，今天竟不见一个人影，哪怕有个骑自行车的人从这儿路过也好啊！他顾不得了，只好弯腰去搀那女郎。

借着他的臂力，女郎轻松地站起来。

“去医院好不好？我去叫车……”

“不必了……只是扭了一下，一会儿就会好的。”

孟子君搀扶她的胳膊时，女郎没有拒绝，而且把头靠在孟子君的胸前喘息了一会儿。

“能行吗？”孟子君问。

“还好。”

一刹那间，忽然有一股沁人肺腑的清香飘过来，像桂花，又像茉莉。女郎站定后，轻轻理着头发，然后冲孟子君莞尔一笑。

这一笑，使孟子君不禁心荡神驰，原来他眼前站着的是一位异常美丽的女郎，如果说她是影视明星或服装模特儿，那是一点也不奇怪的。

“谢谢您把我扶起来。”

“哦，这……这没什么，不过您的鞋还行吗？”

这倒忘了检查，这个文雅的男子想得真周到。她俯下身去，然后很大方地扶住孟子君的手，脱掉感觉别扭的一只鞋，原来高跟儿几乎要扭掉了！女郎惊叫起来：

“这可怎么好！我真不该穿这种鞋出门！”

“是啊，这种鞋……”

“怎么办呢？”女郎向两旁张望。如果有个修鞋的小摊儿就好了。可是，这是条僻静的小街。

“别着急，让我来看看！”

孟子君立刻蹲下身来，为这个萍水相逢的女郎修鞋，连他自己都奇怪这股热情是怎么冒出来的，他只觉得为这女郎干点什么事是很愉快的事。

鞋跟儿勉强就位，然后用石头把它砸实，只能这样。

女郎连连道谢，“您真是位热心肠的人……”

“您可千万别再跑了，鞋跟儿仍然不结实。”

“本来我要去赶公共汽车的，现在只好到大街上去打的了。”

“去上班？听口音您不像是本地人。”

女郎笑笑，“没听出来咱们是同乡吗？”

“同乡？”孟子君也笑了，“我说怎么有一种……”

“一种什么？……哦，没时间了，对不起，我得走了。”

女郎快步走开，走出不远，又回过头来说：

“您每天都从这条小街上路过吗？”

“是的，我每天……”

孟子君还想再说点什么，但终于没有说出。他忽然觉得对一个陌生女子把自己的行踪和盘托出也许会招人反感，未免过分殷勤了点儿。本是素昧平生，仅仅是在她跌倒时把她扶了起来，帮她把高跟鞋修好，换任何人也该这样做，这没什么奇怪！

女郎的身影随着“笃笃……”的皮鞋声消失在朦胧中了，孟子君这才感到有点惆怅，仿佛不该失去的失去了。

但很快他就嘲笑自己的自作多情和想入非非。他的脸有点发烧，像做了亏心事被人发现了似的。

然而，她窈窕的身姿，优美的曲线，走路时臀部微微的摆动

.....

见鬼，怎么她的身影老在眼前浮现呢？

不许再想！如果见到一个美貌女子就痴迷地想半天，街头这样美丽的女子多了，那就光想她们吧，什么事也别干了！

他走了一段路，好不容易才用毅力把干扰他的女郎从脑海里挤掉了。

二

孟子君在9点左右坐在展览大厅一角的藤椅上，喝着清凉的柠檬汁，眼观鼻，口问心，努力保持住一直都很平静的心境。

他不能在南国的异乡堕入情网，况且他出差来这里的任务相当艰巨，表面上是参加羊城的时装展览会，实际是要完成本公司去香港参加两年一度的亚太地区时装设计大奖赛和今秋打入国际市场的新式秋装的设计图。他在这个南国城市，只有半个月到20天的逗留时间，他不能被别的事情分心。

一阵节奏强烈的舞曲打断了他的思绪，几个妙龄少女身着今年夏季新推出的时装陆续登场了。

他的心狂跳起来，身子不由离开了座椅，倒不是他被音乐刺激得坐立不宁，实在是他眼前的时装模特儿个个都像今天早晨跌倒又被他搀扶起来的那一个。

第二个是她，不，第三个……，究竟哪一个呢？

南方的夏装，比北方内地的设计要大胆，而且更能显示女性躯体的魅力。

有些时装在内地只使姑娘们艳羨，而敢于问津者寥寥。这里则不同，够开放的。加上这里气候炎热，姑娘们在街上也裸露到最大胆的程度，而且习以为常。北方人初来乍到，往往惊讶得目瞪口呆。

孟子君虽是北方人，但他是时装设计师，不同于一般人。他看见身材苗条迷人的女子，马上会把一件无形的新颖时装给对方“穿”上。当然，别人是看不见的，但在他的眼里却十分清晰，而且哪里不合适都能一目了然。

现在台上模特儿们的表演，虽然令人眼花缭乱，服饰五花八门，但他的目光却始终盯在表演者的脸上。

当一曲终了，掌声中模特儿们和服装设计师频频向观众点头致谢的时候，孟子君才最后断定这其中根本就没有那个在街头被他搀扶起来的女子。

又一阵惆怅。

这是他看时装表演时第一次只注意人的面孔，而把主要的丢掉了。

第二天早晨，他照例漫步在林荫小路上，他希望能听到那熟悉的“笃笃”的皮鞋声。快到尽头时，他仿佛觉得忘掉了什么重要东西，该回去取；折回走了一段路后，似乎又觉得取不取两可，就又返回朝原路走去。

他心里明白这样返回一段路从而延长行走时间是为了什么，他的表演纯属是给路人看的，但却根本没有路人在注意他。他的脸有点发烧，这不是儿童游戏吗？真是。内心的秘密仿佛一下子被谁发现了似的，心怦怦乱跳。直至他走出街口，那个女子也没有出现。

第三天、第四天，依然如故。

孟子君悔恨交加，他失去了一次重要的机会，这不仅把他有生以来所见过的最美丽的女子放过去了，而且对他时装设计的蓝图来说，也缺少了一个理想的躯干标本作依据。

可惜，太可惜了！

他骂自己是世界上头号笨蛋！什么过分殷勤，怕招人反感，真是榆木脑袋硬疙瘩，殷勤有什么不好？她会反感吗？她只会高兴！

现在好了，想殷勤也没目标了。

然而，仿佛有一种神秘的感应之波在传递，正当他心中的火焰趋于熄灭时，那美艳无比的女郎却又飘然而至了。

这是第五天的早晨——

初夏的阳光从东方的天际洒向这条幽静的小街，千万条细直的光柱从树叶的隙缝间筛落下来，地上印满了斑驳的花纹。

小街上偶尔有一两个行人走过。

时间尚早，孟子君不必着急，况且今天是讨论会，没有模特儿表演，晚去一会儿无关紧要。把幽静的小街当作公园来散步，倒也是一种享受。

他时而停下来，观察一会儿梧桐树的树干，然后顺着树干仰望着像搭了天棚似的繁枝密叶；时而注意一下小街的结构。他恍然大悟，这条街所以人迹稀少，是因为两旁绝少住户，高高的围墙伸延很远，而且没有窗户。墙那边是机关的大院，还是学校的操场？他猜不出来。

街静，心也静。他感到舒畅。

这时候，身后传来一阵脚步声，他本能地回头望去，那窈窕的身姿，优美的曲线，真的是她，是那个让他难以忘怀的女郎。那女郎正含笑朝他走来。他心头一阵欣喜。

她今天的装束变了，更具有青春美的风韵。头发是浓黑的，披散在肩上。一副很大的、淡蓝色的太阳镜遮住了她半张脸。孟子君立刻把她归纳为泰国或马来西亚类型的美丽女郎。

“您好！又碰见您了，真高兴！”女郎说。

她颇有礼貌，而且声音悦耳动听。笑的时候，诱人的红唇里，整齐洁白的牙齿闪闪发光。“您去哪儿？看样子不是急于去上班的。”

“是上班，但……但时间尚早。这街真静。”

“我也喜欢这条小街。”

“那天，您的鞋……”孟子君笑着。他有些放松了。

女郎抿嘴一笑，脸颊上出现了浅浅的笑涡。“还说呢，真不好意思，还让您跟着受累。”

“不不，这不算受累，况且……况且谁也难免。”

“一定耽误了您上班，我真过意不去。”

“上班一点也没耽误，真的，确实。的确……没耽误。”

“看来您上班离这里很近哟！”

他们并肩缓步而行。孟子君回答：“我是北方 A 市的，来这里开会。喏，就是从这条小街出去往右一拐弯的展览馆。您在哪儿工作？既然听口音咱们是老乡，那我就冒昧地问了，您什么时候调到南方来的？”

女郎妩媚地笑起来。“正相反，我是南方人，却在北方工作。这次回来是探亲。咱们不是老乡又是老乡！”

“也好也好！在这里难得遇上一个讲北方话的人。认识竟是由于……由于……”

女郎咯咯地笑起来，“我那天是和人定了约会，要一块儿去游览水上公园的。”

“哟，那很远啊！”

“所以我才为了赶时间跑掉了鞋后跟儿呢。”

两个人都笑起来。真是缘份，气氛一开始就变得乐融融的，就好像他们认识了多么久似的。

他们谈起了这里的气候，这里的风景，这里的饮食，以及这里青年人的服饰。女郎谈吐爽快，毫不忸怩作态。倒是孟子君时常要避开她那灼人的目光。

她今天穿着牛仔裤，很瘦、很短，两条修长的腿完全具备跳芭蕾舞的条件。

“今天怎么不穿高跟鞋了？”

“跟朋友约好了要去爬山。”

“您这假期真是安排得丰富多彩，实在令人羡慕。”

“是吗？如果您愿意，能和我们一起去玩吗？”

“我？和你们一起？”

“大概不肯赏光吧？”

“不不……我白天的活动都排得满满的。没办法，唉，干我们这一行的总是……”

“哪一行？展览会的组织者吗？”

“不不……我只是搞时装设计的。”孟子君笑着，他不再感到拘束，不再躲避对方那双水光潋潋的眼睛。“我是美化生活的，这样解释不知是否恰当？”

“哟，真看不出来。”

“我可以根据您的体型设计出一种时装，使您更具女性的魅力。我们管这叫包装设计，当然还包括其它。”

“那我认识您不是太幸运了吗！”

孟子君的脸有点发烧，他干吗要这样露骨地向对方讨好呢？一个二十八岁的男子向一个萍水相逢、美貌如花的女孩子套近乎，这多少容易让人家产生警觉，仿佛自己不怀好意。

他看看表，故作一惊：“哎呀！快到开会的时间了！”

就此分手？当然不大甘心，可又没有理由再拖延了。谁知那女郎在走开后却回过头来问：“晚上我能去拜访您吗？我是说在不影响您工作的情况下。”

孟子君心头一热，亦惊亦喜，这正是他求之不得的。连忙说：“当然可以，再说晚上我基本不工作。您干吗说拜访呢？您能光临，我还……”他一时找不到合适的词句，只有“求之不得”四个字现成，却又不得不把它们吞咽回去。

女郎迷人地抿嘴笑了，“您说话真有意思……”

“是吗？”他笑笑，“是这样，我新设计了三套时装，真想请您给提提意见呢。”

“哟，我是个外行，能提什么意见。”她耸耸肩又眨着眼，“您的同行不是很多吗？”

“不错，是很多，可这种设计偏偏不能让同行知道。”孟子君作了个神秘的手势。

那女郎偏着头，显出很奇怪的样子，“是吗？为什么？”

“我说出来，恐怕您也不懂。您大概是干银行工作的吧？”

“不，我是小学教师。”

孟子君又一番打量她，经过落实，笑了，“有那个风度，让我猜猜看，您是教音乐或体育的。”

“体育。”

“怎么样？我的眼力还行吧！晚上请来吧，我正想根据您的体型修改我准备送往国外的一份设计蓝图。”

两个人像交往了多年的老相识似的，虽然还不到十分钟，但他们互通了姓名之后，竟是带着依依不舍的心情分手的。

孟子君很少吹哨，但今天即兴吹出来的曲子，连他自己也不知怎么这样流畅悦耳。

三

开会的时候，孟子君一直心神不定，他的眼前老是浮现出那女郎迷人的微笑。他摊开画夹，闭了一会儿眼睛，然后迅速地画出了女郎的头像。

他望着望着，女郎的头像便活动起来，而且她那无懈可击的匀称的身体，正试穿着他为她新设计的时装……

南国的女子确实妩媚动人，孟子君在学院时就发誓将来定要找个南方女郎作妻子。他有这个自信，凭他的才识、个头，还算英俊的面孔，不愁遇不到意中人。

这次，他作为波波时装总公司的唯一代表南下，他的身价可

想而知。这又是一个多么优越的条件！

南国女郎，南国女郎啊！

晚上放映《巴黎时装》的资料影片，他没有看，而是匆匆赶回宾馆去等候那位女郎的到来。

在焦灼的等待中，他继续修改已经完成的设计稿。完全是没事找事。不知怎么搞的，心绪老是平静不下来，几乎是魂不守舍，两耳以百倍的注意力倾听着门外的一切动静。

已是华灯初上了，还未见玉人的倩影，还听不见那熟悉的“笃笃”的皮鞋声。

他停了笔。他原本是想以这种醉心于专业的场面迎接客人的。

“您真用功，晚上没有休息呀！”她会这样说。

于是便以这幅设计图样为话题，他们会热烈地交谈起来。可是现在……8点已经过了，她还会来吗？……这里不像内地，八九点钟有的都上床睡觉了；这里夜生活10点才刚刚开始……也许……

“笃笃笃！”门响了！来了！

他一跃而起——翻起的高度就是在学院上体育课时也从未达到过——他飞快地开了门。

站在门外的却是宾馆的服务小姐，笑容可掬，操着南方口音的普通话：“先生，我来给您送茶。今晚的闭路电视有周润发的《纵横天下》，已经开始了，先生怎么不看？”

“噢，我看过……我……还有别的事。”

“对不起，先生，打搅了。”

他才不看什么周润发呢，他现在只希望看到那女郎出现在面前。

又过了40分钟，他无精打采地倒在沙发上，这样魂不守舍真像中了邪。该死！如果一个只见过两次的漂亮女郎就能让你如此地神魂颠倒，那你还怎么专心致志地干你的事业！该死！他用拳

头摇了摇脑袋，决心振作起来。

现在要排除一切干扰，完成总公司交给的任务！况且三套设计已经完成，只是需要把它们整理成册，连同分体图及加工工艺排好。只要安下心来干，这本来没什么，也要不了多少时间。可是自从那女子闯入了他的生活，一切都乱了套；他曾经忘了穿鞋就出门，而且到街上才发现，他本意是上厕所，可胡里胡涂地到餐厅要了一碗面条；他眼大无神地把服务小姐撞了个跟头；还把画夹丢在会场上……

“妈的，这是干什么！”他自语。不知他在埋怨谁，自己？还是那女郎？

“笃笃！”敲门声又一次打断了他的思绪。

莫非又是服务小姐？因为没听见皮鞋声。忽然他想起楼道里铺着厚厚的地毯，就是马蹄踩在上面也不会有声音。他赶紧开了门，眼前只觉一亮，正是搅得他心神不宁的女郎。她亭亭玉立，光彩照人。

“哎呀！方佳！我以为你不来了！”他激动得手足无措，刚才的抱怨和决心一扫而光。他殷勤得差点绊倒自己。他给她倒加冰的桔子水，直溢出杯外。

“我爱喝茶。”女郎说。

“跟我一样，哈哈！”他笑着改换成热茶。手忙脚乱。

女郎笑眯眯地扫视室内陈设。“您的公司真大方，肯花钱让您住这么高级的宾馆。”

“公司可不傻，我的设计拿出去，那经济效益就不是几万、几十万的事了。这点钱算什么！”

“我不懂。”她笑着摇头，“一件衣服会赚那么多钱，真不可思议。”

“干我们这一行的，表面上平静，可内心却紧张得要命。姑娘们只知追求漂亮的服装，却不知我们设计人员的辛苦啊！”

孟子君在谈到时装业的竞争时，真是绘声绘色，很像在讲一个惊险的推理小说。其实他讲的很多都是书本上的，为了唤起女郎的兴趣，他也顾不了许多了。女郎只是含笑地听着，并不打断他。孟子君从对方的眼神里知道，他的故事虽没让对方惊叹，却也颇能打动人心。

“我所以要被派到这里来，完全是为了躲避夏日公司的眼睛。夏日时装公司听说过吗？”

“什么夏日冬日，名字很怪。”女郎摊开双手，显然一无所知。也难怪，她是小学教师嘛！

孟子君说：“这个公司是我们争夺国内外市场的劲敌，我们总经理周伟成在送我上飞机前，在公司门口一再叮嘱我千万要提高警惕，以防不测。”

“以防不测？”女郎显出惊讶的神色，“有杀手要干掉你吗？真是耸人听闻。”

“噫，他那么一说，我那么一听，人上了岁数总是谨小慎微的。在你们学校没有这类事吧？”

“相比之下，我们学校倒真的很平静、很单纯的。”

接着，女郎讲了许多学校里的趣闻。这完全是另一种生活，是孟子君阔别已久、不再熟悉的生活。

白天鹅宾馆除了经营南国有名的菜肴外，近年还增设了有歌舞表演的夜总会、卡拉OK娱乐城、音乐茶座、酒吧间……人们可以在带空调的小舞池跳舞，也可以自唱或欣赏别人唱歌。现在人们有钱，并不计较在这里玩一玩要破费多少。当然也不乏挥金如土的“款爷”，听一首歌就给歌女送二三十个花篮，每个花篮40元，就是1000元左右。这种消费孟子君当然避而远之。

他和女郎来到小舞厅的时候，那里已有几十对男女在柔和的霓虹灯下旋转了。有一支小型轻音乐队在伴奏。

乐队水平还可以。一把主旋律吉它，两把贝司吉它，小号时

而加点间奏，一架电子合成器，一台架子鼓，5个人。一般宾馆的乐队都是业余乐队，队员有工人、职员、大学生，甚至还有工程师。专业的演奏家有时也加入其中跑场。他们的收入一般每晚七八十元至二三百元不等。

有的歌女月收入二三万元，这是个令人咋舌的数目。光凭声带恐怕是不行的，有的还要供应身体的其它部位才行。

这些情况都是一个快嘴的服务小姐告诉孟子君的。是显示她知道的多，还是见孟子君是北方人，让他留神“大染缸”，那就不得而知了。

今天，由于羊城一位颇负盛名的女中音出现在舞台上，使整个舞厅的气氛都热烈起来。

女中音唱起了《何日君再来》。

孟子君惊异地说：“怎么，这样的歌也能唱吗？”

女郎假近他轻柔地说：“改革开放的年代，有什么能与不能。孟先生，我邀请您跳这支曲子，好吗？”

年轻的孟子君并非没有接触过异性，只是像这样漂亮的女子，又是主动偎依在他的胸前，任凭他紧紧地拥抱着，脸蛋也贴在一起，却是第一次。

他完全陶醉了。

当灯光一变，狂烈的迪斯科开始时，女郎已挽着他的胳膊离开了舞厅，他们已完全像一对热恋中的情人那样亲密。

“您忘了一件事。”在走廊里女郎嗔怪地说。“是您当作大事对我讲的。”

“什么事？”

女郎咯咯笑起来，“真是健忘症患者。您不是请我来给您的时装设计提意见的吗？”

“对对。”孟子君也笑了。原来他当时是醉翁之意不在酒，女

郎竟当真了。不过也好，正可以让她进一步了解一下自己。他孟子君可不是凡夫俗子！

他把厚厚的三套图样都捧了出来。女郎竟连连惊呼：

“太美了！太美了！”

“再过三个月，您就可以在市场上买到。不，我回去之后可先让工厂为您做一套。”

“真的呀！难怪有人给我算命说我总是福星高照呢！”

他们的头靠在一起，兴致勃勃地翻看图样。孟子君唯恐她不懂，连加工工艺的细节都一一作了讲解。

淡淡的幽香不时从女郎的柔发上飘逸出来，使孟子君几乎不能自持，他想起刚才在小舞厅里他们拥抱着翩翩起舞的情景……

忽然女郎说：“天太晚了，我该回去了。”

他看看表，果然已近午夜。他觉得今天相处两个多小时，就像十几分钟那样快地过去了。

她要走了，可对那没有看完的图样却爱不释手。她提出请求，想把三套图样带回去仔细看看。当然，她没有别的意思，纯属女性对美丽服饰的偏爱。

孟子君有些为难，他沉吟着，但在女郎火一样目光的逼视下，他觉得自己像蜡烛一样融化了。

“明天我送回来后，就请您到我家去作客。我想您不会拒绝吧？”

孟子君笑了：“怎么会呢！”

女郎突然在他的脸颊上吻了一下，咯咯笑着跑出门去了。吻，南国女子给他的一吻！

“哎，方佳，方小姐，我送送您！”

“不必了。”声音从走廊里传来。

孟子君用手轻轻抚摸着刚被吻过的地方，那地方发热。温柔的红唇留下的感觉久久没有消失，他周身都飘飘然了。他万没有